五四運動與中國宗教的調適與發展

近代南洋的孔教運動與華文教育
——以檳榔嶼孔聖廟中華學校爲中心的考察（1904-1923）

廖小菁

（抽印本）

2020 年 12 月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南洋的孔教運動與華文教育
——以檳榔嶼孔聖廟中華學校為中心的考察（1904-1923）

廖小菁

一、楔子

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初期，英屬馬來亞海峽殖民地「三州府」——新加坡（Singapore）、馬六甲（Melaka）、檳榔嶼（檳城，Penang），與馬來聯邦「四州府」大城如吉隆坡（Kuala Lumpur）、埧羅（怡保，Ipoh），[1] 以及馬來半島周邊區域諸如荷屬東印度的望加錫（錫江，Makassar）、巴城（巴達維亞，Batavia）、泗水（Surabaya）和英屬緬甸仰光（Rangoon）等地，相繼興起一陣立孔廟、興學堂的熱潮。[2] 在這股潮流下，泗水成功建立起南洋群島第一座也是唯一一座孔廟，[3] 而其他地區功

---

* 本文為筆者 2018 年夏季於檳城、新加坡等地進行的田野調查成果之一，承蒙檳城孔聖廟中華小學時任校長陳慧兼女士、校董林琮淞先生對筆者研究工作的支持，以及陳劍虹老師、李志賢同學、陳瑤教授等師友在資料蒐集過程中的多方協助。後續修改甚多受益於郭亞珮教授、何翠萍教授等與會學者，惠賜意見與相關研究材料。感謝審查人的悉心審閱與修改建議。謹此一併深致謝忱。

1 海峽殖民地（Strait Settlements, 1826-1946）是 19、20 世紀大英帝國對於馬六甲海峽（Melaka Strait）周邊區域所建立的殖民管理建制，主要範圍包括新加坡（石叻）、馬六甲（嗎六呷）與檳城（檳榔嶼）三個英屬島嶼港口，昔時當地華人常以「三州府」或「叻呷嶼」名之。此外，馬來亞華人俗稱為「四州府」的馬來聯邦（Federated Malay States, 1895-1946），則是英國在馬來半島內陸建立的另一個殖民政體，由半島上四個接受英國參政司制度（Residential System）間接統治的馬來王國：霹靂（Perak）、雪蘭莪（Selangor）、彭亨（Pehang）、森美蘭（Negeri Sembilan）所組成，聯邦首府為吉隆坡。吉隆坡亦為雪蘭莪邦首府，怡保則是 19 世紀晚期崛起的霹靂邦核心城市，1937 年正式取代太平（Taiping）為該邦首府。

2 梁元生，《宣尼浮海到南洲：儒家思想與早期新加坡華人社會史料彙編》（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5），頁 83-157。

3 許民一，〈泗水文廟記〉，《南洋荷屬華僑教育報》，期 1（1918 年 10 月），未著頁碼；

敗垂成的立廟行動，則紛紛以建立學校、祀拜孔像、慶祝孔誕、採用孔子紀年、成立尊孔團體等不同形式，轉化為滲透民間社會文化肌理的多元孔子崇拜話語。[4] 其中，由於學校教育向來為啟化文明、形塑國族認同的基石以及各方政治、社會、文化勢力競相角逐的場域，是以成為這股尊孔浪潮影響日後各地華人社會最為深遠的遺緒。

20 世紀以來，馬來半島地區以新式華文學校為中心所開展的華文教育，一直是當地身處多元民族競合環境的華人社群，勉力建構與維繫「華族」身分認同的主要憑藉。在馬來亞華文教育發展史上，創立於 1904 年的檳榔嶼中華學校，是一頁無法略去的篇章。它不僅是中國晚清著名的新式教育改革方案——癸卯學制（1904）在馬來亞華埠的初步實踐，同時更是當地第一所使用中國「官話」——亦即華文正音（按：後來所謂的「國語」、「華語」）作為教學媒介語的學校。[5] 以華文正音取代方言作為主要的華文教育媒介語，是二十世紀以來新馬地區的華裔離散社群克服族群政治羈絆，漸次凝聚共同體意識，俾使彼此能共同成為「華人」、「華族」的重要關鍵。然而，過去有關新馬華文教育的認識，似乎常見一種約定俗成的看法，即華文教學語言從方言到華語的改變，相當程度發軔或觸發於中國五四／新文化運動的影響。[6]

王愛平，《印度尼西亞孔教研究》（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10），頁 53-55。

4　徐李穎，〈從花果飄零到香火旺盛——新加坡儒教在民間發展的三種模式〉，收入林緯毅編，《別起為宗：東南亞的儒學與孔教》（新加坡：新加坡亞洲研究學會，2000），頁 211-229；陳琬琳，〈從《檳城新報》看檳城孔教（1899-1936）〉，收入林忠強等編，《2012 年第一屆馬來西亞華人研究雙年會論文集》（吉隆坡：華社研究中心，2013），頁 209-228。

5　鄭良樹，《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1998），冊 1，頁 90-112；張曉威，〈「聲教南暨」：晚清檳榔嶼中華學校的創辦及其影響〉，收入夏誠華主編，《僑民教育研究論文集》（新竹：玄奘大學海外華人研究中心，2005），頁 117-136。

6　典型的說法如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等編纂的《馬來西亞華教常識手冊》所言：「1919 年五四運動後，新馬地區的華校開始採用白話文的教科書，並以華語取代方言作為教學媒介語。」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林連玉基金會、馬來西亞華校校友會聯合會總會，《馬來西亞華教常識手冊》，第 9 版（2017），頁 4。另可參 David L. Kenley, *New Culture in a New World: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and the Chinese Diaspora in Singapore, 1919-1932* (New York & London: Routledge, 2003), pp. 42, 147-148, 189-191. 黃賢強，〈國家、族群與客家紳商：以

有鑒於此，本文嘗試在看似與「新文化」潮流悖反的近代南洋孔教運動背景下，重新考察檳榔嶼中華學校從創立之初至五四新文化運動影響方酣的 1920 年代初期的歷史發展軌跡，藉以說明：新馬地區具有現代意義的華文教育模式的初立根基，實際醞釀於近代南洋孔教運動與新舊文化思潮在當地華人離散社群中相互折衝與謀合的對話過程。本文利用檳榔嶼中華學校及檳榔嶼孔教會的文獻、報刊、時人論著等相關的中外史料，嘗試透過在地深描的視角，展示上述對話如何在具體的社會經濟背景下開展與實踐。同時亦梳理 1912 年「中華學校」成為「孔聖廟中華學校」的演變以及 1922 年前後檳榔嶼孔教會於該校創立的現象，企圖進一步思索：向來鑲嵌於中國帝國禮制的孔教在近代皇朝國家沒落之際，如何在去國家脈絡下的域外華人社會另闢新局，於此間生根與衍異。

二、聲教南暨：中華學校的建立與早期檳榔嶼的尊孔實踐

> 檳榔嶼的中華學校，相傳為華僑學校中最先創辦、且最有成績的，就是張弼士所建築。前清光緒年間，曾得御獎狀，並賜圖籍十數箱，現在那些御賜的圖籍，還安放得和廟裡的藏經一樣。我因為檳榔嶼中華學校的名詞聽的熟了，急急要參觀這間學校。……只見校舍是一間四方式兩層樓的大洋房，四至俱有門出入，後邊有一所大操場。正門對過，豎起一支五色國旗；客廳之中，供著一尊泥像，止有尺把高，坐在一張椅子上，手執雕尾羽扇，身穿長衫馬褂，態度雍容，面圓耳厚，眉目間表露忠厚長者的神情，關在一個玻璃龕內，校內的職員，早晚焚香供奉，這就是檳榔嶼學界人士追念張弼士恩德的紀念品了。
>
> 梁紹文，《南洋旅行漫記》（1924）[7]

新馬兩地新式學校的創建為中心〉，《客家研究》，卷 3 期 1（2009 年 6 月），頁 26。

7 梁紹文，《南洋旅行漫記》（上海：中華書局，1924），頁 70。按：梁氏造訪檳榔嶼的時間為 1920 年。

1904 年 4 月下旬，曾任中國駐檳榔嶼首任副領事與新加坡署理總領事的南洋實業鉅子張弼士（1841-1916），[8] 糾集檳榔嶼素負名望的各界華人顯達，在該埠華社最高領導機構——平章公館，[9] 召開了三場大會商議設立中華官音學堂事宜。[10] 21 日、23 日與 27 日接連三場會議下來的眾議總結，首先，是學堂因尚無校地而暫借平章公館開辦；[11] 其次，是由張弼士本人與時任檳榔嶼副領事的梁碧如（1857-1912）[12] 領軍，偕同胡子春（1860-1921）[13]、林花鐕（1837-1912）[14]、謝榮光（1847-1916）[15]、林克全（1858-1907）[16]、

8 張弼士，名振勳，原名肇燮，弼士為其字，以字行，廣東大埔縣人，晚清至民國初期南洋一帶最重要的實業家。張氏 18 歲南下荷屬東印度謀生，發跡於巴達維亞，其商業版圖後來廣及蘇門答臘（Sumatra）、爪哇（Java）、新加坡、檳榔嶼、香港、潮汕、大埔、上海、天津、煙臺、廣東、英屬文冬等處，經營之產業包括種植、銀行匯兑、錫礦、輪船、製酒、鐵路等等。張氏曾任清朝政府駐檳榔嶼首任副領事（1893）、新加坡署理總領事（1894-1897），因辦學南洋有功，晉封太僕寺正卿兼南洋管學大臣，繼任商埠考察外埠商務大臣、督辦鐵路大臣。林博愛等編，〈張弼士君〉，《南洋名人集傳》（檳城：點石齋印刷公司，1922），集 1，頁 9-10；鄭良樹，《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冊 1，頁 71、146-147。

9 平章公館或名平章會館，即當代檳州華人大會堂的前身，創設於 1886 年前後，是檳榔嶼華界各方領袖在海峽殖民地政府支持下所共同成立的跨族群華人社團，亦為當地華社事務最高領導權威機構，成員皆是近代檳榔嶼當地重要的政商名流與社群頭人。關於平章公館組織功能與發展的詳細討論，參吳龍雲，《遭遇幫群：檳城華人社會的跨幫組織研究》（新加坡：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八方文化創作室，2009）。

10 「官音」即官話，華文正音之義。在中華學校成立之前，檳榔嶼當地的華文私塾與義學主要以開辦方的原鄉祖籍地方言授課，而中華學校創辦之初即是透過華文正音教學，解決各方言群之間因語言差異所產生的溝通不良與隔閡。〈四月初一日檳榔嶼中華學校開課領事官梁碧如司馬講義〉，《檳城新報》，1904 年 5 月 16 日，未著版次。

11 〈會議興學〉，《檳城新報》，1904 年 4 月 22 日，未著版次。

12 梁碧如（或作梁壁如），名廷芳，亦名輝，字廣輝，碧如為其號，廣東梅縣人，馬來亞著名礦家，發跡於霹靂（Perak）錫礦業，曾任霹靂州議會議員（1897）、馬來聯邦議會議員（1901），得岳父謝夢池引介，涉足檳榔嶼華社事務，1904 年任清政府駐檳副領事（1904-1907）。林博愛等編，〈梁輝君〉，《南洋名人集傳》（檳城：點石齋印刷公司，1924），集 2，冊上，頁 6-8；Chong Siou Wei, “Leong Fei,” in Wei Leng Loh and Badriyah Haji Salleh, eds.,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Mercantile Personalities of Penang* (Penang: Think City & Kuala Lumpur: MBRAS, 2013), pp. 111-112.

13 胡子春，名國廉，子春為其字，福建汀州永定縣人，馬來亞礦業鉅子，近代南洋著名的「錫礦大王」，曾任霹靂州議會議員（1905）、霹靂中華總商會創辦人及主席（1907），為霹靂與檳榔嶼兩地華社聞人。林博愛等編，〈胡子春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1，頁 11-13。

14 林花鐕，字汝舟，福建海澄縣人，檳城點石齋印字館創辦人，十九世紀中後期至二十世紀初檳嶼福建社群重要頭人，為平章公館福幫七名發起人之一，長期擔任該館福幫大總理

黃進聰（? -1905）[17]、梁樂卿（1851-1912）[18]、張鴻南（1860-1921）[19] 等一共 80 位紳商出任籌辦學校的總理。[20] 與會眾人推舉張弼士與林克全擔任學校的管銀錢總理，梁碧如、林花鐕、胡子春與謝夢池為學堂幹事總理，其餘 74 位籌辦經費總理則負責募款事宜。其中，張弼士、張鴻南、梁碧如、胡子春、謝榮光等 5 位總理更身先士卒，各自捐款 5,500 元叻幣（Straits Dollar）作為辦學費用。[21]

（1895-1912），並為英政府授太平局紳（1905）。林博愛等編，〈林花鐕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1，頁 19；鄭永美，〈平章先賢列傳〉，收入《檳州華人大會堂慶祝成立一百週年新廈落成開幕紀念特刊》（檳城：檳州華人大會堂，1983），頁 170。按：平章公館創立之初，為承繼早期廣福宮公道仲裁福（閩）、廣（粵）兩幫事務的精神，十四名發起人中福幫與廣幫人士各佔半數，而其日後的領導階層結構亦循此均勢原則設置，十四名總值理人中，福、廣幫各半，並各自推派一名首領，兩人共同擔任總理之職。吳龍雲，《遭遇幫群：檳城華人社會的跨幫組織研究》，頁 12-13、25。

15 謝榮光，字夢池，號春生，祖籍廣東梅縣，生於婆羅洲（Borneo）坤甸（Pontianak），以商業發跡於蘇門答臘，荷屬東印度華人甲必丹（Kapitan），1890 年代遷居檳榔嶼，曾三度擔任清政府駐檳代理副領事（1895-1903、1906、1907）。張曉威，〈近代中國駐外領事與海外華人社會領袖角色的遞換——以駐檳榔嶼副領事謝榮光（1895-1907）為例〉，《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期 22（2004 年 11 月），頁 167-221。

16 林克全，祖籍福建海澄縣，檳嶼商界鉅子，事業含括米糧貿易、錫礦業與煙酒餉碼承包，檳嶼華人參事局委員（1901），中華總商會創辦人及首任主席（1903-1907）。Yee Tuan Wong, “Lim Kek Chuan,” in Wei Leng Loh and Badriyah Haji Salleh, eds.,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Mercantile Personalities of Penang*, pp. 119-120.

17 黃進聰，廣東新寧縣人，十九世紀中後期檳嶼廣東社群頭人，平章公館廣幫七名發起人之一、廣幫總理（1895-1896），廣福宮總理兼信理員（1895-?）。鄭永美，〈本會歷屆已故信理員列傳〉，收入《檳榔嶼廣東暨汀州會館貳百週年紀念特刊》（檳城：檳榔嶼廣東暨汀州會館，1998），頁 331。

18 梁樂卿，廣東順德縣人，幼年赴美，1888 年來檳，主力經營錫米貿易與膠、椰種殖，為 19、20 世紀之交檳榔嶼廣東社群重要頭人，曾任該埠廣東暨汀州會館總理（1901）、平章公館廣幫大總理（1895-1912）、中華總商會發起人及正副主席。鄭永美，〈平章先賢列傳〉，頁 183-184。

19 張鴻南，字耀軒，廣東梅縣人，荷屬東印度商業鉅子，棉蘭（Medan）華人雷珍蘭（Lieutenant）、甲必丹、瑪腰（Major），其兄張煜南（1851-1911）曾任清政府駐檳副領事（1894-1895）。溫廣益編，《廣東籍華僑名人傳》（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8），頁 68-76。

20 〈集議興學〉，《檳城新報》，1904 年 4 月 26 日，未著版次；〈集議興學〉，《檳城新報》，1904 年 4 月 28 日，未著版次。

21 〈學堂捐款芳名初誌〉，《檳城新報》，1904 年 4 月 28 日，未著版次。

同年 5 月 15 日，中華學校舉行創校開學典禮，場面冠蓋雲集，當地的華文報紙讚譽為「誠開埠以來，吾華人第一美事」。[22] 學堂初開，即有學生 240 人入讀，分孝悌忠信禮義廉恥八班，後因教室空間狹窄，減收為 160 人，分甲乙丙丁四班：略通文理的編入甲班，授以奏定中學堂學科；程度較低的編入乙班，授以高等小學堂學科；年幼者編入丙丁兩班，授以初等小學堂學科。[23] 在授課學科編排上，共開設有修身、讀經講經、國文、外國語、歷史、地理、算學、物理學、體操、畫圖等 10 科。[24] 上述學制設置及課程規劃，是以 1904 年年初清政府頒訂的《奏定學堂章程》為基礎，[25] 再根據檳榔嶼當地情況變通調整後的安排，可看出中國晚清的學務改革方案「癸卯學制」對當時海外僑教的影響。[26]

由於倡辦人張弼士在南洋僑界的特殊地位，中華學校甫成立就受到清政府特別的關照。1904 年 11 月，清政府通過商部奏請，欽派時任考察外埠商務大臣的張弼士為管學大臣管理該校校務，光緒皇帝並進一步賞賜御書「聲教南暨」匾額一方以及《古今圖書集成》一部。[27] 1905 年 8 月，張弼士因考察南洋諸埠行經檳榔嶼，即率同當地紳商與中華學生於平章公館

22 《檳城新報》，1904 年 5 月 17 日，未著版次。

23 〈中華學校監督胡國廉、林汝舟謹將檳榔嶼中華學校創建緣起及現在情形開具節略列摺恭呈〉，抄錄並收入陳育崧，《椰陰館文存》（新加坡：南洋學會，未著出版年），卷 2，頁 269。

24 〈中華學校改良簡章十六條〉，抄錄並收入陳育崧，《椰陰館文存》，卷 2，頁 264-266。

25 1904 年 1 月 13 日（清光緒 29〔癸卯〕年 11 月 26 日）清廷頒訂《奏定學堂章程》，又名「癸卯學制」，是中國第一套正式於全國範圍實行的新式學校教育制度，為近代新學制建立的開端。此套學制規劃下的學校教育分為三段六級，分別是初等教育：初等小學堂（5 年，1910 年減為 4 年）、高等小學堂（4 年）；中等教育：中學堂（5 年）；高等教育：高等學堂（3 年）、大學堂（3-4 年）、通儒院（5 年）。有關癸卯學制具體內容及其對中國近代教育制度的影響，詳見林正珍，〈晚清學制的變遷及西方教育制度的引介〉，《通識教育季刊》，卷 1 期 4（1994 年 12 月），頁 29-50；桑兵，〈科舉、學校到學堂與中西學之爭〉，《學術研究》，期 3（2012），頁 83-96；周東怡，〈清末《奏定高等小學堂章程》與《奏定初等小學堂章程》的修訂〉，《臺灣師大歷史學報》，期 60（2018 年 12 月），頁 79-118。

26 鄭良樹，《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冊 1，頁 92-94、101-102。

27 〈商部咨檳榔嶼紳商創設中華學校請查核立案並聲明刊發鈐記文〉，《學部官報》，期 9（1906 年 12 月），頁 46a。

懸掛御匾並珍藏圖書，同時藉機為購地建校舍之事向眾人勸捐。張氏本人率先捐出 50,000 元，當場募得 10 餘萬元。同年 10 月，張氏再度召集平章公館諸紳商決議，購買港仔墘（kang-a-kinn, Maxwell Road）[28] 土地三塊作為校舍建築之用。在張氏鍥而不舍地多方地奔走下，港仔墘校舍興建工程終於在 1906 年 3 月正式啟動，另一方面，其以商部考察外埠商務大臣身分替學校茲請學部查核立案一事，亦在該年年底水到渠成，[29] 中華學校因此成為馬來亞第一所向清政府奏請開設並獲准立案的學校。[30]

在中華學校暫借平章公館辦學的數年期間，該校師生每年例行的重要活動之一，為參加農曆 8 月 27 日孔子誕辰在平章公館所舉行的祭孔祝聖儀式：

> 昨日（按：1906 年 10 月 14 日〔清光緒 32 年 8 月 27 日〕[31]）本埠諸紳商整肅衣冠，齊赴平章會館，同中華學校教員及眾生徒分班向先師孔聖神位前行跪叩禮。孔教為我華僑所尊崇，海濱鄒魯，吾謂檳城有焉。[32]

28 亦名「港仔唇」、「柴埕前」。

29 〈商部咨檳榔嶼紳商創設中華學校請查核立案並聲明刊發鈐記文〉，《學部官報》，期 9，頁 46a-47a；陳劍虹，〈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史〉，收入《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慶祝創校百週年紀念特刊（1904-2004）》（檳城：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慶祝創校百週年紀念工委會，2005），頁 16-17。

30 有關中華學校創辦的具體過程及其在中國僑民教育政策發展上所體現的歷史意義，參張曉威，〈「聲教南暨」：晚清檳榔嶼中華學校的創辦及其影響〉，頁 117-136。

31 小號字括號「〔 〕」、「（ ）」內容為陰曆日期對照，下同。

32 〈祝孔聖誕辰〉，《檳城新報》，1906 年 10 月 15 日，未著版次。按：該年 9 月由於清政府下詔預備立憲，平章公館積極響應，是以該年 10 月的孔誕前一日，中華學校附設的師範傳習所（按：傳習所亦借平章公館辦學），舉辦了一場結合立憲慶祝與孔誕紀念的盛大典禮：「本埠師範傳習所於廿七日乃孔子降生之前一日，舉行立憲大祝典。全埠學界、商界俱為鼓舞歡騰，懸掛國旗，以表我中國數千年未有之盛。茲錄其儀式如下：（一行禮）是日十點鐘，張結燈彩、高懸國旗，齊詣禮堂至聖孔子前，行三跪九叩禮。分做三班，先由所長、教員、師範生，繼而小學生，繼而來賓；（二慶祝）禮畢後齊至操場燃放鞭炮、升慶祝立憲旗。……（三體操唱歌）分兩班體操，先師範生，後小學生。操畢齊唱頌聖歌、祝國歌。……（四演說）稍息後齊集禮堂演說，一所長教員，二來賓，三師範生。」〈南洋慶祝立憲先聲〉，《檳城新報》，1906 年 10 月 15 日，未著版次。

究其根源，平章公館至晚在 20 世紀初期已形成尊孔的傳統，會所禮堂中設有孔子聖像、神位供人禮敬致祭。[33] 在中華學校開辦後，此一傳統除了體現在年度的聖誕日祭孔典禮，也落實在教職員與學生平日生活中。在平章公館紳耆為中華學校開辦所制訂的簡章中，即明文規定凡學校開學、散學之日，以及每逢初一、十五日，必須由學校監督、教員及辦事人員，率領全校學生，至孔子像前行三跪九叩之大禮。[34]

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在 1904 年中華學校創辦後不多久，嶼中即出現了興建孔子聖廟的呼聲，[35] 然而在 1907 年以前，平章公館的尊孔風氣與相關實踐似乎僅止於內部成員與暫假其會所辦學的中華學校師生。自 1907 年開始，從檳榔嶼日益盛大的孔誕紀念活動場景可以看出，這股風氣在平章公館諸紳的引領與帶動下，透過結合該埠眾家公私學校的參與，逐漸在市井中升溫與蔓延：

> 昨日為孔聖誕辰，坡（按：通「埠」，城鎮之意）中公私學校皆停課、升旗、參拜，即各商店亦有多樹幟懸燈，表明尊崇教主。……南洋華人愛君尊聖於此，可見一斑矣。[36]
>
> 本日為我國孔聖降誕之紀念日。本嶼平章會館諸紳商經先一日刊派傳單遍告華僑，原是各街店戶皆張燈結彩、國旗飄揚，以表慶祝。諸紳商及各學校教員等，各率全班學生大會於平章會館，在聖像前行禮，各學生唱頌聖愛國等歌，復會同體操，精神尚武，意氣飛揚。誠由教育之改良，方克有此現象。自然強國必先強種，而強種則首在改良風俗。風俗之移易，又非尊崇聖教改良教育不□功。今本嶼諸紳商□深知□道，年年提倡維持之，其功誠偉矣。[37]

33 〈祝孔聖誕辰〉，《檳城新報》，1906 年 10 月 15 日，未著版次；〈南洋慶祝立憲先聲〉，《檳城新報》，1906 年 10 月 15 日，未著版次；〈孔子聖誕之紀念〉，《檳城新報》，1908 年 9 月 22 日，第 3 版。

34 〈中華學校改良簡章十六條〉，抄錄及收入陳育崧，《椰陰館文存》，卷 2，頁 266。

35 〈論本嶼宜建孔聖廟〉，《檳城新報》，1904 年 8 月 23 日，未著版次。

36 〈尊崇孔教〉，《檳城新報》，1907 年 10 月 5 日，第 3 版。

37 〈孔子聖誕之紀念〉，《檳城新報》，1908 年 9 月 22 日，第 3 版。

下文中我們會看到，這樣的現象將如何深刻地影響了中華學校日後的命運。

三、學堂與廟堂：1911 年檳榔嶼的倡建孔廟熱潮

> 今茲本埠僑胞，深以倡明孔教為念，用特邀集同志者為發起，公舉董事，四□勸募，勿忘我僑胞熱心宗教，合力捐題，贊成盛舉，將來孔教發達，吾道其南，海濱鄒魯之風，正可為我華僑頌之矣。
>
> 檳榔嶼孔聖會，〈募捐孔教廟小引〉[38]

1908 年春天，匯集檳榔嶼華界各方資力而成立的中華學校，終於脫離了在平章公館寄人籬下的日子，風光遷入位於港仔墘門牌 70 號的新校舍。[39] 然而，相較於創校初期學生入讀踴躍、穩居該埠僑教典範地位的榮景，[40] 甫入駐新校舍的中華學校，不久即面臨營運的困境。首先，是營收上嚴重的入不敷出。作為檳榔嶼唯一華人「公學」，[41] 向來倚賴當地華人商民自發捐貲辦學的中華學校，自 1908 年下半年開始，居然沒能得到任何一筆來自外界的捐款，而這樣難堪的財政窘境，自此一直延續到 1911 年 8 月之後，才得見有望緩解的契機。[42] 其次，是領導階層的散離。1910 年，一直以來勉

38 〈募捐孔教廟小引照登〉，《檳城新報》，1911 年 9 月 15 日，第 3 版。

39 〈中華學校監督胡國廉、林汝舟謹將檳榔嶼中華學校創建緣起及現在情形開具節略列摺恭呈〉，頁 268、269；僑務委員會編，《僑民學校調查錄》（南京：僑務委員會僑民教育處教育指導科，1935），集 1，頁 48。

40 〈中華學校監督胡國廉、林汝舟謹將檳榔嶼中華學校創建緣起及現在情形開具節略列摺恭呈〉，頁 269；戴鴻慈著，陳四益校點，《出使九國日記》（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2），頁 264-265。

41 相對於當時其他華文學校多是特定宗親會、地緣性會館、方言社群、黨派所創立主持，中華學校則是由來自工商學界的紳商、公司社團等偕同建立。〈中華學校增設兩等小學堂招生廣告〉，《檳城新報》，1912 年 1 月 13 日，第 3 版；〈孔聖誕紀事〉，《檳城新報》，1913 年 9 月 29 日，第 3 版。

42 黃賢強，〈客家人與檳榔嶼的華教和孔教〉，收入黃麗生編，《東亞客家文化圈中的儒學與教育》（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2），頁 174-175。此場會議的具體內容，詳見下文說明。

力墊補收支赤字的張弼士，以及實際常駐檳嶼操辦校務的前領事梁碧如，相繼離開檳榔嶼，學校頓失主持大局的領導支柱，經濟問題愈益惡化，淪落幾近停辦的景況。[43] 校務運作深陷經濟與領導危機的艱難處境，新舊學員報名入學與繼續就讀的情形亦每況愈下。1911 年 2 月，當年在清廷深切期許與群僑眾力籌謀下登場的中華學校，面對學員人數嚴重不足額的問題，竟必須主動在報紙上刊登招生廣告以招募新生。[44]

從後來的演變來看，1911 年無疑是中華學校早期發展歷史的轉捩點。三年來慘澹經營的中華，於年初時可謂跌落至低谷，然而不久之後，在當年夏季，卻逐漸看到了蛻變重生的契機。而此一機遇，來自於同一年間倏興於檳榔嶼的籌建孔子聖廟風潮。1911 年 7 月 31 日，檳嶼最重要的華文報紙《檳城新報》二版置頂處所刊載的告示——〈為建立孔廟兼辦學堂廣告〉，[45] 以及與其並列頭條的「言權」專欄長文——〈勸捐聖廟說〉，[46] 正式揭開了這股風潮的序幕。

〈為建立孔廟兼辦學堂廣告〉為檳榔嶼歷史最悠久的華人廟宇廣福宮

43 陳廷炎，〈校史（1902-1982）〉，收入《檳榔嶼孔聖廟中華小學新校舍落成開幕暨中小學創校八十週年．孔教會成立六十週年．中華校友會成立五十八週年舉辦校友回校日聯合紀念刊（1982）》（檳城：孔聖廟中華中學，1983），頁 82。按：中華學校的創立時間歷來有兩種說法，一為 1902 年，另一為 1904 年。前者為該校早期對外聲稱的始創年份，但至遲不晚於 1990 年代中期，學校當局公開修正了之前的說法，此後全面採用 1904 年之說。盧良山，〈發刊詞〉，收入《孔聖廟中華中學新校舍落成典禮特刊（1972）》（檳城：孔聖廟中華中學，1972），原刊未著頁碼；陳廷炎，〈校史（1902-1982）〉，頁 81；陳廷炎，〈校史（1904-1994）〉，收入《檳城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九十週年暨檳榔嶼孔教會成立七十二週年．檳城中華校友會成立七十週年紀念刊（1994）》（檳城：孔聖廟中華中小學慶祝創校百週年紀念工委會，1995），頁 63；陳劍虹，〈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史〉，頁 14-16。

44 〈中華學校招生廣告〉，《檳城新報》，1911 年 2 月 9 日，第 3 版。按：早在 1908 年與 1909 年之交，學校招生不足的問題就已經浮上台面。陳劍虹，〈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史〉，頁 17。

45 當時《檳城新報》頭版全版皆充作廣告刊登之用，二版才是實際上報紙正文開始刊登的地方。

46 《檳城新報》為 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初檳榔嶼輿論影響力最大的華文報刊。該報在「言權」與「時評」專欄所刊登的內容，一方面接櫫了該報對特定議題的立場，另一方面亦相當程度反映出當地華社主流智識菁英的相關看法與態度，其性質類似現今報紙的「社論」。黃賢強，〈檳城婦女問題與女子教育——以《檳城新報》之論述為中心〉，收入氏著，《跨域史學：近代中國與南洋華人研究的新視野》（臺北：龍視界，2015），頁 176。

所刊登。[47] 此告示一開頭即直言指出，凡中國人皆謂遵孔子之教，然實際上孔子卻非在大眾朝夕頂禮崇拜者之列，這樣的疏離使得世界各國皆視中國為文明半開化之國：

> 今試執中國之人而問之曰：「爾遵何教？」則莫不嗷然應之曰：「孔子也。」及觀其朝夕所焚香頂禮而崇拜之者，則大伯公也，觀音佛也，關壯繆也，及其各故鄉之土神也，而於孔子，則淡然若忘，夫何怪寰球各國之人，目我為半教化之國也。[48]

其文接著提到，現今「海外學堂林立，而孔廟獨付闕如，殊不足以昭尊崇聖教、瞻仰孔子之盛意」，[49] 因此將號召全埠華僑集會籌募鉅款，商討建立孔廟及整頓學堂，[50] 冀望事成後得見「宮墻壯麗，文教昌明，不但為中國之榮光，亦足顯華僑之特色」的盛況。[51]

代表報社立場的〈勸捐聖廟說〉，則與上述廣福宮公示的主旨相互唱和。該文首先指出全球之人皆各有其宗教的現象，主張宗教之有無為文明

47 廣福宮主祀觀音菩薩，檳嶼華人俗稱「觀音亭」，1800 年時為福建、廣東二省移民攜手創立，是檳榔嶼最早建立的華人廟宇，亦是 19 世紀前期協調福、廣各幫利益爭端之所，為檳榔嶼全體華人社群的政治領導中心，此一角色至 1886 年後正式為平章公館所取代。

48 〈為建立孔廟兼辦學堂廣告〉，《檳城新報》，1911 年 7 月 31 日，第 2 版。按：晚清中國首任駐外公使郭嵩燾（1818-1891），曾以「教」／「教化」論述，轉譯西方階序化的文明觀。〈廣告〉中提到寰宇各國視中國為「半教化之國」，或體現此一論述的影響。試引郭氏之論如下：「西洋言政教修明之國，曰：『色維來意斯得（按：civilized）』，歐洲諸國皆名之。其餘中國及土耳其及波斯，曰：『哈甫色維來意斯得（按：half-civilized）』。哈甫者，譯言得半也，意謂一半有教化，一半無之。其名阿非利加諸回國，曰：『巴爾比里安（按：barbarian）』，猶中國夷狄之稱也，西洋謂之無教化。三代以前，獨中國有教化耳，故有要服、荒服之名，一皆遠之於中國而名曰夷狄。自漢以來，中國教化日益微滅，而政教風俗，歐洲各國乃獨擅其勝，其視中國，亦猶三代盛時之視夷狄也。」郭嵩燾，《郭嵩燾日記》（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2），卷 3，頁 439。

49 實際上，荷屬印度尼西亞的泗水在 1899 年前後，已將當地舊有的文昌祠，改立為文廟。〈泗水魚書〉，《天南新報》，號 277（1899 年 5 月 6 日），未著版次；傅吾康（Wolfgang Franke）主編，《印度尼西亞華文銘刻彙編》（新加坡：南洋學會，1997），卷 2，冊下，頁 691。

50 所要整頓的「學堂」即指中華學校，詳見下文說明。

51 〈為建立孔廟兼辦學堂廣告〉，《檳城新報》，1911 年 7 月 31 日，第 2 版。

與野蠻之分野：

> 全地球之人，無不各有其宗教。歐西各國，或崇天主，或拜耶穌，其大同者無論已。餘則或奉回教，或奉佛教，甚至深山僻壤之土苗野番，亦無不有所崇拜之祆神，而恪守其教旨。誠以凡屬人類，斷不能離厥宗教，而自立生存於世者也，不過文明與野蠻之分而已。[52]

與〈廣告〉一致，〈勸捐〉同樣強調孔子之教為中國人公認之宗教的說法，並詳細論證了以五倫五常立教的孔子之道，何以優越於古今中外包括道、釋、耶、回在內的各大宗教。[53]更重要的是，以上述立論為出發點，〈勸捐〉主筆進一步向讀者說明，現今檳榔嶼所要創立的，並非是一處如中國本土各地孔廟那般疏離民眾生活、流於「不親」的官方祀孔之所，而是人人皆可入內瞻仰、致禮聖人的宗教聖廟：

> 我國人人皆知尊崇孔子，而於孔子之廟，則竟然視若無覩焉。此無他，尊而不親之故也。按中國孔子廟，凡各府州縣皆有，其祀典惟地方官於春秋上丁之日，始行闢門致祭，餘時則嚴閉禁守，所有平民，皆在宮墻外望，不得其門而入。當時制禮，原為尊敬聖人之故，恐人人皆得入廟瞻仰，未免近於褻瀆，故為此神聖不可侵犯之規則。惟其尊敬太過，遂使我國人於孔子之觀念，反致有不親之弊。豈知各國於其宗教神聖之廟，均極規模宏廠，壯麗堂皇，盡人皆可入內瞻禮，故□感之下，不覺悠然而生其敬奉之心。敬之奉之，斯謹守其宗教矣。[54]

在《檳城新報》一連兩天以頭條規格刊布〈為建立孔廟兼辦學堂廣告〉的消息之後，[55]8 月 2 日（閏 6 月 8 日），以「建立孔廟、整頓學堂」為主

52 〈勸捐聖廟說〉，《檳城新報》，1911 年 7 月 31 日，第 2 版。

53 〈勸捐聖廟說〉，《檳城新報》，1911 年 7 月 31 日，第 2 版。

54 〈勸捐聖廟說〉，《檳城新報》，1911 年 7 月 31 日，第 2 版。

55 〈為建立孔廟兼辦學堂廣告〉，《檳城新報》，1911 年 7 月 31 日，第 2 版；〈為建立孔廟兼辦學堂廣告〉，《檳城新報》，1911 年 8 月 1 日，第 2 版。

軸而召集全嶼紳商參與的募款大會，於平章公館正式召開。張弼士、林花鐕、梁樂卿、顏五美（1859-1922）、邱昭忠（1840-1916）[56] 等 32 名與會人士，幾乎都是當時聞名北馬的殷商巨賈與福（閩）、廣（粵）社群頭人。[57] 會議由平章公館福幫總理暨《檳城新報》創辦人林花鐕所主持，張弼士首先發言說明中華學校的收支失衡問題，並公布學校歷年進支細目，同時，為呼應現場眾紳一心建立孔廟的期待，張氏在後續數次發言中進一步提出孔廟與學堂兼辦的構想方案：

> 前中華學校之設，係由謝春生翁、張耀軒翁、梁碧如翁、胡子春翁及予等，首先提議，各捐五千五百元，而開銷甚鉅，現今尚不敷八萬餘元，係由予自己籌墊。列翁有意設立孔廟，係應辦之善舉，且俾少年等得知孔聖道理，尤我等應當義務。茲將學校以前所開之賬列明（細）當眾宣布。……[58] 若欲設孔廟，以予之見，將現今學校前面，暫作孔廟，後面作學校，未知眾意如何？……[59] 若孔廟與學堂合辦，望列翁及各公司，要踴躍捐題至二十萬元生息，方足每年經費。若列翁之意，預先借學堂、暫作孔廟，予亦應允。……如果諸君能捐題十餘萬元，至二十萬元，以備整頓學校，予除已籌墊之八萬餘元不計外，予願再添至十萬元之譜，以備將來學校，交與眾人接辦。[60]

上述關於孔廟、學堂兼辦的想法和規劃，在會中得到「俱皆拍掌稱善，

56 邱昭忠，祖籍福建漳州海澄縣，生於檳榔嶼，以商業和餉碼承包發跡於蘇門答臘，業務遍及全馬，曾任荷屬東印度阿沙漢（Asahan）華人甲必丹，20 世紀初期始回遷檳嶼，為英政府授太平局紳之銜。鄭永美，〈平章先賢列傳〉，頁 184。

57 〈紀會議孔廟學堂事〉，《檳城新報》，1911 年 8 月 3 日，第 2 版。

58 刪節部分為 1904 年至 1911 年 6 月為止中華學校的進款、支款及建築費之近支款細項內容。

59 刪節部分為張氏前段發言結束後與會眾人的討論內容。要言之，張氏以學校暫作孔廟的構想，首先得到主席林花鐕的支持，認為可收省費與兼辦雙重之效。繼林氏之後，商紳林耀煌（1878- ?）、王漢宗（1865-1922）、楊碧達（1872-1925）等人亦發言贊同，此間林耀煌提出補充性的建議，認為若要建設孔廟，需要大家預先捐題數萬元生息作為每年經費，而孔廟現暫借學校前樓安置聖像，並應聘請一至二名學士於每週日宣揚聖道。

60 〈紀會議孔廟學堂事〉，《檳城新報》，1911 年 8 月 3 日，第 2-3 版。

掌聲震耳鼓」的熱烈迴響。眾人推舉出以張氏和邱昭忠、梁樂卿、林花鐕等人為首一共 22 名捐題協理員負責募捐籌款，[61] 以及兩名書記員（司理人）王漢宗（1865-1922）[62]、張舜卿（1865- ?）[63] 責成其事。會中並決議，將欲設立孔廟、整頓學校情事登報公告後才進行募款；以及毋論募款所得多寡，須先挪撥出 30,000 元生息，以供宣講孔聖道理之用，其餘再歸入整頓學校之公款。[64]

8 月 2 日平章公館會議在張弼士的主導下，做出了孔廟暫借學校成立、兩者合辦的初步決議，翌日報紙頭條亦大幅報導張氏「慷慨樂輸」，藉以號召該埠商民共襄盛舉。[65] 這樣的結果，算是暫時緩解了中華學校近年來每況愈下、幾近無以為繼的財務窘境。不過，值得注意的是，雖然會議在召開前對外是以建立孔廟、整頓學堂為名義號召眾人，當日諸多與會的商紳的確也滿懷創建聖廟的熱情而來，[66] 然而，若細究會議主要話事人張弼士的發言內容，可以發現，相較於建立孔廟，所謂的「整頓學堂」，亦即清理中華學校的沉疴舊賬，並藉機將前此獨立支撐校務的重擔「交與眾人接辦」，[67] 才是張氏想要透過這場會議達成的首要目標。

61 張弼士、邱昭忠、梁樂卿、柯孟淇、謝德順、顏五美、林花鐕、林耀煌、楊碧達、許如琢、楊章安、羅榮光、謝連元、林成輝、羅培芝、邱金經、辜立亭、陳山泉、戴喜雲、吳德志、邱漢陽、鄭大平。〈紀會議孔廟學堂事〉，《檳城新報》，1911 年 8 月 3 日，第 3 版。

62 王漢宗，福建泉州同安縣人，檳榔嶼萬珍南號東主，經營錫、胡椒與鹽貿易，東方船務公司董事，檳嶼王公司（王氏太原堂）創辦人之一。Kim Hong Tan (陳劍虹), *The Chinese in Penang: A Pictorial History* (《檳榔嶼華人史圖錄》)(Penang: Areca Book, 2007), p. 33；Yee Tuan Wong, *Penang Chinese Commerce in the 19th Century: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Big Five* (Singapore: ISEAS Publishing, 2015), p. 119.

63 張舜卿，字韶光，廣東潮州大埔縣人，為張弼士的宗弟與經營南洋事業的左右手。張氏不僅為張弼士在檳商務、領事職權的代理人，其本身亦是成功的礦家，業務遍及南洋諸埠。林博愛等編，〈張韶光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2，冊上，頁 41-42；鄭永美，〈平章先賢列傳〉，頁 174。

64 〈紀會議孔廟學堂事〉，《檳城新報》，1911 年 8 月 3 日，第 3 版。

65 〈續勸捐聖廟說〉，《檳城新報》，1911 年 8 月 3 日，第 2 版。

66 例如會中林耀煌、顏五美、楊章安、王漢宗等人有關聖像安排、宣講聖道、翻譯孔聖經書等發言與討論，皆是專門針對孔廟設立議題而起。〈紀會議孔廟學堂事〉，《檳城新報》，1911 年 8 月 3 日，第 3 版。

67 與會者邱昭忠、林成德等人的發言皆提及並讚揚張弼士長期獨自承擔中華學校經費之事。

學堂之事似已告一段落，廟堂之事才正要如燎原之勢熱烈展開。1911年8月2日的「張弼士大會」召開之後沒多久，張氏就離開了檳榔嶼，然而此後持續數月，隨著後續兩場倡捐會議的帶動以及當地閩粵籍「頭家」（*Towkay*, 資本家或企業主）的支持，檳榔嶼華社各界或多或少都捲入了為孔子建立聖廟的動員熱潮中。8月19日（閏6月25日），月初大會所公舉之捐題協理員如林成輝（1872-1943）[68]、邱昭忠、楊章安、陳山泉、楊碧蓮、柯夢淇（1872-1952）、辜立亭（1875-1956）等，以及書記員王漢宗與張舜卿，再次聚首於平章公館，集議設立孔聖教堂事宜。在福幫頭家邱昭忠與林花鐕之子、《檳城新報》總理林成輝的合作下，此會主要的成果，形成了一個規模更為完整的人事編制架構以進行募款，包括：（一）充實捐題協理員陣容，在原來的22人之外再增加32人；（二）推舉林花鐕、梁樂卿、邱昭忠、林成輝等12位埠上名流擔任勸捐總理；[69]（三）增設管銀人1名，由許如琢（1871-1951）[70]擔任。此外，起草勸捐小引、條規（社團章程）、捐款緣簿體式以及派送小引至外埠等議題，[71]亦在會中達

〈紀會議孔廟學堂事〉，《檳城新報》，1911年8月3日，第3版。

68 林成輝，字幼煊，祖籍福建漳州海澄，生於檳榔嶼，檳嶼著名出版家、實業家與社團領袖。林氏於1880後期逐步接手管理父親林花鐕創辦的點石齋印字館（點石齋印刷有限公司前身），點石齋在其主導下，先後於1894年、1903年發行華字日報《檳城新報》和西文日報 *The Straits Echo*（亦果西報）。林氏自二十世紀伊始即在檳嶼公領域嶄露頭角，曾參與檳嶼中華總商會創設，在平章公館、廣福宮、南華醫院、中華學校等重要華社機構擔任要職，並為檳嶼華人參事局委員、太平局紳，是1930年代前具有重要社會影響力的檳嶼華社頭人。林博愛等編，〈林成輝君〉，《南洋名人集傳》，集2，冊上，頁232-233；Yee Tuan Wong and Bee Ling Hung, "Lim Seng Hooi," in Wei Leng Loh and Badriyah Haji Salleh, eds.,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Mercantile Personalities of Penang*, pp. 121-122.

69 林花鐕、梁樂卿、吳德志、邱昭忠、林耀煌、王漢宗、張舜卿、楊章安、林成輝、黃學文、陳山泉、劉子寬。

70 許如琢，祖籍福建漳州龍溪縣，祖父許泗漳（ca. 1797-1882）為暹羅南部拉廊府（Ranong）開拓者，許氏家族商業版圖橫跨暹羅西南與檳榔嶼，業務涵括船運、貿易、錫礦業與餉碼承包。許氏為家族事業的重要參與者，檳嶼中華總商會發起人之一，曾任華人參事局委員。Loh Wei Leng, "Khaw Joo Tok," in Wei Leng Loh and Badriyah Haji Salleh, eds.,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Mercantile Personalities of Penang*, pp. 91-92.

71 小引內容在1911年9月10日的勸捐會議上正式底定。原文可見〈募捐孔教廟小引照登〉，《檳城新報》，1911年9月15日，第3版。

成共識。[72] 9 月 10 日（7 月 18 日）第三場勸捐會議上，章程草案通過眾議公決，一個名為「孔聖會」的社團於焉成立。[73] 這場 8 月以來的倡捐聖廟行動，至此已發展成為一個專責此事的常設性組織。[74]

1911 年 10 月（辛亥年 8 月）於檳榔嶼，隨著孔子誕辰（8 月 27 日）的到來，孔聖會所領導的籌建孔廟行動，在《檳城新報》推波助瀾的宣傳以及平章公館、廣福宮等華社機構的積極應援之下達到了最高潮。10 月 14 日（8 月 23 日），《檳城新報》詳細轉載一則香港報紙關於香江市井近年來大張慶祝孔誕日盛況的報導，同時更以醒目標題報導埠上品香棧商舖將於孔誕日當天贊助中華學校聖誕紀念活動茶點的消息，並對此大表讚許：「鼓吹聖教，如品香號者，重視國教若此，真不愧為本埠僑胞之熱心愛國者也」。[75] 此外，自 10 月 16 日（8 月 25 日）起一連數日，報館每日甚至隨報附送一幅題為「孔聖真像」的全版孔子畫像（圖一），並提醒讀者其備有多餘的份數，以供「熱心宗教家欲得聖像在家崇拜」者額外付印刷費索取。[76]

72 〈會議倡捐孔廟事〉，《檳城新報》，1911 年 8 月 21 日，第 3 版。

73 根據《檳城新報》揭櫫的會議紀錄，「孔聖會」之名一方面指稱日後檳榔嶼將建起之孔廟，另一方面亦指以尊孔立廟為目標而合聚同人之團體。必須特別注意的是，1910 至 1920 年代期間，該團體在報上刊登公啟告示時不僅常以「孔聖會」自稱，亦常見使用「孔聖廟」、「孔教廟」或「孔教會」等名稱自署，而報刊在報導相關消息時，亦任意混用這些名稱。實際上，自 1911 年起至 1922 年前後，「孔聖會」、「孔教廟」、「孔聖廟」以及較少出現的「孔教會」等名稱，指的都是同一個社團組織。為免讀者混淆，1922 年之前凡涉及該團體之處，下文將統一使用「孔聖會」。〈紀集議勸捐興孔廟事〉，《檳城新報》，1911 年 9 月 12 日，第 3 版；〈募捐孔教廟小引照登〉，《檳城新報》，1911 年 9 月 15 日，第 3 版；〈熱心宗教者看看〉，《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6 日，第 3 版；〈來函照登〉，《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5 日，第 3 版；〈聖地已擇定也〉，《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6 日，第 3 版；〈孔教堂已有地點矣〉，《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8 日，第 2 版。

74 〈紀集議勸捐興孔廟事〉，《檳城新報》，1911 年 9 月 12 日，第 3 版。

75 〈本館精印有大張孔聖真像〉，《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6 日，第 2 版。

76 〈本館精印有大張孔聖真像〉，《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6 日，第 2 版；〈即日附送孔聖遺像一幅〉，《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7 日，第 3 版；〈本館精印有大張孔聖真像〉，《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0 日，第 2 版；〈本館精印有大張孔聖真像〉，《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1 日，第 2 版。按：18 日（廿七日）值孔誕日停報、19 日（廿八日）疑當日因外電甚多稿擠，而沒有隨報附送孔子畫像。

相較於《檳城新報》的輿論動員，統理檳榔嶼華社事務的平章公館向海峽殖民政府所進行的相關交涉，影響更為直接深遠。孔誕將臨前兩天，平章公館福、廣兩幫總理林花鐕與梁樂卿上書海峽殖民地參政司，表示自該年起檳榔嶼華人要效法新加坡與四州府在孔子聖誕日停市，以後每年亦將循例辦理。[77] 除此之外，慈善劇社「樂樂公社」[78] 自孔誕當日一連五夜為孔聖會所進行的義演風靡全城，不僅成功達到對商民士女宣揚孔教、號召捐題的效果，[79] 同時更在實益上獲得了為數可觀的捐款。[80]

工商各界休業停市、市井爭相出力報效、學界熱烈謁聖紀念、忠孝節義大戲與聖教宣講交替登場，[81] 在以孔誕為核心所衍生而出的一派歡騰氣氛中，聖廟將立的期待似乎即將實現。10 月 21 日（8 月 30 日），戲臺上的鑼鼓聲還未停歇，孔聖會即趁勢召開了一場籌辦孔聖廟會議，除了一口氣新增了 116 名負責籌款的協理員，並著手進行尋找合適的建廟地點。[82] 五天之後，《檳城新報》喜不自勝地以醒目的標題披露了「聖地已擇定」的消息：

> 聖地已擇定矣！頃接孔聖廟總、協理來函，建築孔聖教堂眾紳董業已購便地址，在中路天主教堂附近地方，英畝二衣葛左右。眾紳辦事神速如此，我僑胞士女，果能合力贊助，籌集多貲，即行建造，俾得早瞻廟貌，共保宗教之光榮，詎非我僑胞之幸哉？[83]

77 8 月 27 日因此成為日後檳榔嶼華人的公定假期。〈函告停市〉，《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7 日，第 3 版。

78 樂樂（公）社為檳榔嶼公益團體「廣福居」（The Penang Mutual Improvement Association）之附屬劇社組織，由海峽華人（Straits-born Chinese）所組成，舉辦過多次重要的慈善義演。Kim Hong Tan, *The Chinese in Penang*, p. 82.

79 每場戲開台前，孔聖會皆會安排會中紳耆上台演講鼓吹孔教之理由。〈聖誕大紀念．戲院之演說〉，《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9 日，第 3 版；〈續聖廟捐款之踴躍〉，《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4 日，第 3 版。

80 〈捐助孔廟之踴躍〉，《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0 日，第 3 版；〈聖廟捐款之踴躍〉，《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3 日，第 3 版；〈續聖廟捐款之踴躍〉，《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4 日，第 2-3 版。

81 〈孔誕大紀念〉，《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9 日，第 3 版。

82 〈紀會議籌辦孔聖廟事宜〉，《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3 日，第 2 版。

83 〈聖地已擇定矣〉，《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6 日，第 3 版。

隨後僅隔一天，以〈孔教堂已有地點矣〉為題的頭條報導發布，大力宣傳孔聖會的籌款、擇地、建廟計畫三部曲。該報導分別就教育與宗教兩個層面向讀者循循闡述，何以檳榔嶼需要成立一所供奉孔子聖像、俾眾人瞻仰敬拜的教堂，並鋪陳目前孔教堂地點已定而動工在即，然籌款猷缺，因此亟需僑胞相助籌足經費，以期光大孔教，奠立教育之根本。[84]

然而，1911 年這股「前此未之有」、「潮流所至，光被炎荒」的尊孔熱潮，[85] 最終還是沒能真正在檳榔嶼催生出一座「規模宏廠，壯麗堂皇」、[86] 能為「孔教發達之基礎」[87] 的孔子聖殿。或許是募款成果始終未臻理想，[88] 孔聖會同人自 1911 年夏季起一腔熱血極力奔走的倡建聖廟行動，在 1912 年春天又回到了原點。

四、以聖廟之名：中華學校的易名與「復興」

> 吾國為中華民國，吾校為中華學校，而中華學校創在英屬檳嶼。是吾校為中華民國教育在英屬檳嶼之模範，肩負之重，不僅學生成績優劣之所係（繫），抑且國體之尊卑，亦有與焉。……本校將來與孔聖會合辦，以符客歲閏六月初八日在平章公館公眾決定之陳議。
>
> 〈紀中華兩等小學校行開學式〉[89]

1912 年 1 月，檳榔嶼工商學各界商紳在王漢宗、張舜卿、林耀煌等人的奔走下集議決定：孔聖會與中華學校正式合辦，學校增設兩等小學堂，孔聖會自該會存款中挪撥 17,000 餘元充為學校經費，[90] 自此擔負起協辦學

84 〈孔教堂已有地點矣〉，《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8 日，第 2 版。

85 〈孔聖誕之紀念談〉，《檳城新報》，1912 年 10 月 8 日，第 6 版。

86 〈勸捐聖廟說〉，《檳城新報》，1911 年 7 月 31 日，第 2 版。

87 〈孔教堂已有地點矣〉，《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8 日，第 2 版。

88 〈紀中華兩等小學校行開學式〉，《檳城新報》，1912 年 3 月 12 日，第 3 版。

89 〈紀中華兩等小學校行開學式〉，《檳城新報》，1912 年 3 月 12 日，第 3 版。

90 〈孔聖廟中華學校助捐基學金諸慈善長芳名勒石碑紀念（碑）〉（1920），檳州喬治市孔

校校務的責任；在此同時，聖廟得以先附設於學校，中華校名加冠「孔聖廟」，重新定名為「孔聖廟中華學校」。[91] 這樣的安排實際上又回到了 1911 年 8 月 2 日平章公館會議的決議內容。[92] 此間最大的差別或許在於，最初孔廟暫設於學校的權宜之計，自此將成為祀孔祝聖之所常駐校園的恆長現實。

孔聖廟中華學校在 1912 年 3 月 19 日舉行復辦後的首次開學典禮，宣告了後來校史中所謂「復興」大計的初步實現。[93] 事實上，此一在該校發展史上具有承先啟後意義的「復興」，相當程度附驥於上年檳榔嶼以倡建孔廟行動為中心的尊孔熱潮。在全嶼華社各界的支持，特別是孔聖會人員與財力的雙重挹注下，中華學校進行了全面性管理階層的更新與校產帳務的整頓。就領導班底的組成而言，中華學校復辦後的 27 位常任信理員（按：資產信託人）與 1910 年代歷屆董事會成員裡，九成以上皆是孔聖會的核心成員，以及前此曾承擔過倡捐聖廟任務的勸捐協理，例如 1912 年開辦兩等小學校時的董事會正監督王漢宗和副監督張舜卿，二人自孔聖會成立以來即一直擔任孔聖會司理人兼代表人之職，[94] 而董事會之正副總理與財政員、查帳員等要職，亦大多是曾積極涉入 1911 年尊孔行動的檳榔嶼要人。[95]

聖廟中華小學藏。

91 陳廷炎，〈校史（1902-1982）〉，頁 82；陳廷炎，〈（檳榔嶼）孔教會創辦史略〉，收入《檳榔嶼孔聖廟中華小學新校舍落成開幕暨中小學創校八十週年．孔教會成立六十週年．中華校友會成立五十八週年舉辦校友回校日聯合紀念刊（1982）》，頁 53；陳劍虹，〈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史〉，頁 17-18。

92 兩個月後孔聖廟中華學校舉行開學典禮，總理王漢宗的公開致詞可說明此一安排其來有自：「本校將來與孔聖會合辦，以符客歲閏六月初八日（按：1911 年 8 月 2 日）在平章公館公眾決定之陳議。」〈紀中華兩等小學校行開學式〉，《檳城新報》，1912 年 3 月 12 日，第 3 版。

93 〈紀中華兩等小學校行開學式〉，《檳城新報》，1912 年 3 月 12 日，第 3 版；陳廷炎，〈校史（1902-1982）〉，頁 82-83。

94 〈熱心宗教者看看〉，《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0 日，第 3 版；〈來函照登〉，《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25 日，第 3 版。

95 信理員 27 名是：胡子春、梁樂卿、謝德順、溫聞旦、黃學文、張肇燮（張弼士）、林花鐕、梁輝、連瑞利、林克全、張韶光（張舜卿）、林連祥、黃金慶、伍社旺、吳德志、王漢宗、林如德、楊章安、許如琢、辜立亭、林成輝、許春生、戴喜雲、鍾汝瑞、林參、陳山泉、歐陽日葵。1912 年董事部成員分別是正監督王漢宗，副監督張舜卿，財政高源

此外，相較於人事支援，經濟上的襄助或許更為關鍵：除了合辦初期一次性挪撥的 17,000 餘元外，自 1913 年起，孔聖會不但逐年攤墊兩等小學校 1912 年甫開辦時的赤字，更重要的是年年提撥存款息金 15,000 元作為辦學之用，這筆款項成為日後學校最主要的年度固定收入來源。[96]

有別於此前慘淡經營的局面，大大受益於聖廟倡捐成果的中華學校得以換骨重生，漸次步向穩定發展的時期。隨著從中國聘任的教員以及學成返檳的中華校友相繼投入支教行列，就讀該校的學生人數大幅成長，師生陣容日益堅強。[97] 另一方面，校方憑藉學校與孔聖會的特殊連結，在尊孔之風猶盛的氛圍下勉力經營校務，新冠以聖廟之名的學校很快就以光彩的姿態重回大眾視線之中。孔誕紀念運動會的舉辦充分說明了此番一新眾人耳目的發展。1911 年時已成為埠上紳商與華校師生孔誕謁聖之所的中華學校，在 1912 年與孔聖會合辦後的數年間，逐漸形成每年舉行孔誕紀念運動會的慣例，此舉不但彰顯了該校對於平章公館、孔聖會相沿而來之祭孔傳統的承繼與發揚，更有效地向外界展示了其校日益興盛的面貌。[98] 1913 年孔誕日，校方擴大舉行的紀念運動會場面熱烈盛大，與百業工商休業停市、張燈結彩以祀孔聖的情景相互輝映，轟動檳榔嶼全埠：

> 前日舊曆八月廿七日為我大成至聖孔子先師二千四百六十四週年誕辰，埠上除少數食物店照常營業外，其餘各商店工場，多休業以行紀念之禮。出門一望，但見五色旗輝煌招展，隨處皆是，各學校則均各照預定之一切儀式，恭行紀聖，惟中華學校，為埠上僑業之公

號，查帳林如德，董事鍾汝瑞、周滿堂、林耀煌、李振和、楊章安、洪添慶、許如財、許如意。1913 年至 1918 年的董事部成員名錄可見《檳城孔聖廟中華學校徵信錄》。《檳城孔聖廟中華學校徵信錄》（檳城：孔聖廟中華學校，手抄本未著出版年，收支紀錄時限為 1913 年至 1918 年，後附 1904 年至 1911 年 8 月間捐助者名錄暨捐款金額），頁 1a、1b-5a；陳劍虹，〈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史〉，頁 18。

96 《檳城孔聖廟中華學校徵信錄》，頁 13b、25b、38b、52a、65b、80a。

97 陳廷炎，〈校史（1902-1982）〉，頁 83。

98 〈聖誕大紀念．學堂之熱鬧〉，《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9 日，第 3 版；〈孔聖紀念慶賀之種種．學界之謁聖〉、〈孔聖紀念慶賀之種種．中華之運動〉，《檳城新報》，1912 年 10 月 8 日，第 2 版。

> 學，則於謁聖後在校內大開運動會，校之頭門及禮堂、運動場等處，懸旗結綵，外觀華美，亦足見司其事者對此形式上之點綴，煞費苦心也。……觀是日諸學子之種種運動，成績可觀，咸具尚武精神，每序既終，觀者鼓掌讚美，場中甚為慶鬧。至林氏學校暨同善學校諸生，當排隊鼓樂赴中華學校禮堂謁聖時，步伐整齊、儀容肅穆，沿途觀者，亦嘖嘖稱成績之良好。[99]

1913 年這場孔誕運動會的相關報導，成功地凸顯了中華校方用心辦學的形象和學生文武課業兼備的修學成果，大大重振了中華學校作為檳嶼華埠唯一「公學」的地位，事後不僅在馬來亞僑界蔚為美談，甚至吸引了中國教育界的注目。[100]

1910 年代中華學校蒸蒸日上的辦學表現重新獲得各界肯定，當時的檳榔嶼領事戴培元（1887-1944）甚至曾為該校表現優異的學校教員呈請中國北洋政府教育部明令褒獎。[101] 1919 年，江蘇籍學人侯鴻鑒（1872-1961）南遊檳嶼時觀察到，當地 20 所華校中，學生人數滿百人者只有 7 所，而中華學校當時的學生數已臻 400 餘，為諸校之冠。[102] 侯氏當年的參訪紀錄細緻地展現了該校在 1910 年代末蓬勃發展的樣貌，和 1912 年復辦之前招生寥落的情形相況，實不可同日而語：

> 檳城華僑教育男小學十五校，女學五校。學生滿百人者僅七校。男學校以中華學校學生有四百人為最多。……此校開辦最久，其始在前清光緒三十年（1904）。……此校舊習教科趨重英文，今加增國

99 〈孔聖誕日紀事〉，《檳城新報》，1913 年 9 月 29 日，第 3 版。

100 陳廷炎，〈校史（1902-1982）〉，頁 83；〈檳榔嶼中華兩等小學校紀念運動會傳旗競走攝影〉，《教育雜誌》，卷 4 號 11（1913 年 2 月），未附頁數；〈檳榔嶼中華小學校紀念運動會蛇目競走攝影〉，《教育雜誌》，卷 5 號 1（1913 年 4 月），未附頁數。

101 〈指令第四百二十三號（民國 7 年 4 月 13 日）：令．駐檳榔嶼領事戴培元呈一件請獎中華學校校長、教員由〉，《教育公報》，卷 5 期 8（1918 年 6 月），頁 11。

102 侯鴻鑒，《南洋旅行記》（無錫：錫成公司，1920），卷 2，頁 30a。按：1912 年 3 月中華學校兩等小學校剛開學時，當時的學生數是 170 餘人。〈紀中華兩等小學校行開學式〉，《檳城新報》，1912 年 3 月 12 日，第 3 版。

文國語時間。校舍原擬為聖廟之用，因急欲辦中學，故改為學校之用。今逢孔聖誕辰行禮，各校均至本校行謁聖典禮。教室高小三，國民七，學生成績甚多。體操器械亦多，操場寬廣，為檳榔嶼各校所缺，而此校獨有甚廣之場所，將來注重各種運動，體育方面必能發達也。理化器械及博物標本均甚敷用，惜無人整理，致化學藥品多朽腐無用。各種表冊簿籍等亦甚多，皆束之高閣。今則整理伊始，漸見條理，可望為檳城小學之領袖。[103]

五、頌聖於斯：《1920 年學校註冊法案》與檳榔嶼孔教會的成立

聖德與天齊，育群黎，大哉夫子！何其偉。
一匹夫，雖然未得居南面，垂萬古，孰與易哉！

檳榔嶼孔教會《頌聖歌》[104]

雖自五四運動之後，孔教連遭逆境，而本會自始至今，仍然抱定宗旨，中流砥柱，力挽狂瀾，年年此日，從未間斷。

陳廷炎，〈（檳榔嶼）孔教會創辦史略〉（1983）[105]

饒有興味的是，1911 年時推動檳榔嶼尊孔祀孔風氣不遺餘力的孔聖會，在中華學校走向復興之路的同時，卻與倡建聖廟的行動一起逐漸淡出了公眾的視野。根據 1912 年 3 月該校董事會正監督王漢宗在兩等小學校開學典禮時的演講內容，可知在中華復辦、所謂「聖廟」已如前議暫時附設於校內的同時，[106] 孔聖會仍然繼續募捐緣款，以興建一座擁有自身獨立會

103 侯鴻鑒，《南洋旅行記》，卷 2，頁 30a-31a。

104 《檳城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九十週年暨檳榔嶼孔教會成立七十二週年．檳城中華校友會成立七十週年紀念刊（1994）》，頁 443。

105 陳廷炎，〈（檳榔嶼）孔教會創辦史略〉，頁 53。

106 實際上是將孔子畫像、至聖先師牌位與神龕祭台等，布置於學校禮堂作為祀孔祝聖之所，孔聖會的會址亦設於港仔墘 70 號的中華學校校舍中。

所的孔教廟堂為目標：

> 本校將來與孔聖會合辦，以符客歲閏六月初八日（按：1911 年 8 月 2 日）在平章公館公眾決定之陳議。現因孔聖廟捐款尚未鳩集，而學堂急於創辦，故另捐募學堂費用。俟孔教捐款收齊，如得多數，便可購地建廟，及增設女學，而中華學校，即歸孔教廟管理。務望各僑胞善長，合力籌助，速將孔廟緣款彙齊，寄存銀行，俾得雙方並進。[107]

這段發言另外透露的訊息，是有朝一日孔教廟建立之後，將由廟方接手管理學校。這或許是 1912 年 1 月眾人在議決兩者合辦、中華加冠「孔聖廟」之名時，所欲落實的最終理想。然而，此一由廟堂接管學堂的計畫，始終沒能真正實現。

1912 年之後，中國本土歷經從皇朝進入共和的巨大政治變局，連帶撼動了海外華人社會，各種新舊思潮與對祖國時局的議論大幅佔據了公眾視聽，各執相異立場的政治勢力亦在此間相互競逐人心與物力。此後幾年檳榔嶼華界上下扶立聖教的熱情與動能猶存，卻再也無法重新達到 1911 年時那樣的峰頂。1912 年 10 月陳煥章在上海創立孔教會總會，張弼士名列 13 名發起人之一，[108] 1913 年以後，與中國孔教發展形勢、國教運動相關的議題每每成為檳嶼華社關注的焦點，[109] 而每年 8 月 27 日孔誕日工商界休市、學界停課與各校師生齊赴中華學校行禮謁聖等慶祝之舉，仍然是埠上華人持續依循的舊例。[110] 即便如此，檳榔嶼孔聖會的相關訊息卻越來越少見諸

107 〈紀中華兩等小學校行開學式〉，《檳城新報》，1912 年 3 月 12 日，第 3 版。

108 〈孔教會開辦簡章〉，《浙江公報》，冊 352（1913 年 2 月），頁 11；〈孔教會公呈〉，《孔教會雜誌》，卷 1 號 1（1913 年 2 月），頁 23。

109 〈孔教會代表陳煥章嚴復夏曾佑梁啟超王式通等請定孔教為國教呈文〉，《檳城新報》，1913 年 9 月 19 日，第 7 版；〈各團體對於孔教問題之研究〉，《檳城新報》，1913 年 9 月 20 日，頁 2-3。有關國教問題的相關討論，可參韓華，《民初孔教會與國教運動研究》（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7）。

110 〈聖誕停市預告〉，《檳城新報》，1912 年 9 月 22 日，第 2 版；〈聖誕停課通告〉，《檳城新報》，1912 年 9 月 24 日，第 3 版；〈孔聖紀念慶賀之種種〉，《檳城新報》，1912 年 10 月 8 日，第 2 版；〈闢往中華學校謁聖之謬〉，《檳城新報》，1913 年 9 月 25 日，第 10 版。

於公共傳媒，自其成立以來戮力推動的孔廟教堂購地、興建計畫，亦悄然無息，沒有進一步動靜。

孔聖會其實一直都在，只是沒有聲音。[111] 這個倏乎崛起於 1911 年並曾高調揮舉尊孔立教大旗的組織，在中華學校復辦之後的 10 年間異常沈默，直到 1922 年向海峽殖民地政府註冊為社團法人後，10 年來蟄居於港仔墘 70 號校舍的孔聖會，才以另一個較為後人所知的名號——「（檳榔嶼）孔教會」，[112] 重新進入公眾視野。從孔聖會到孔教會，這個歷來以昌明聖教為職志的組織歷經了改組與轉型，促成此一改變的箇中緣由，必須從 1919 年起至 1920 年代初期中國與馬來亞相互震盪的社經情勢說起。

1919 年中國爆發五四運動，相關訊息透過報紙新聞的傳布很快就為馬來亞僑界所悉，高昂的民族主義情緒迅速在各埠華人民眾間瀰漫開來。該年 6 月 19 日，與檳榔嶼同屬海峽殖民地的新加坡爆發第一波反日風潮，一群華校學生攻擊出售日貨的商店之偶發事件，迅速集結了包含學生與工人的人群，在市中心引爆了大規模的破壞與攻擊行動。[113] 相隔一日，檳榔嶼也跟著發生大規模的反日運動，加上當地自歐戰爆發以來日益嚴重的米荒缺糧問題，兩者相互交織激盪，很快在市井間漫衍為一連串抵制日貨行動與搶奪米糧的騷亂，民生市況與社會治安皆受到嚴重衝擊。[114] 新加坡與檳榔嶼的這兩起大規模反日行動，是英屬馬來亞往後一連串示威抗議遊行、杯葛行動的先聲。由於華文學校的學生與教員在上述行動中往往扮演了關

111 1920 年代早期一些述及中華學校與檳榔嶼時人的出版物，提供了關於這個組織的零星訊息。侯鴻鑒，《南洋旅行記》，卷 2，頁 31a；林博愛等編，〈朱和樂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1，頁 35；林博愛等編，〈林成輝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1，頁 139。

112 當時正式註冊的中文名稱為「孔教會」，未冠以地名。必須特別指出，在 1922 年註冊後很長一段時間，檳嶼當地華人仍習慣以「孔聖會」稱呼該組織。為了能較明確標誌該組織在註冊前後的不同歷史發展階段，1922 年之後凡涉及該團體之處，下文將統一使用「孔教會」或「檳榔嶼孔教會」。〈定名〉，《檳榔嶼孔教會章程》（檳城：檳榔嶼孔教會，1923〔孔子降生 2474 年〕），未著頁碼；〈孔聖會開幕〉，《檳城新報》，1923 年 10 月 2 日，第 6 版；〈孔聖會慶祝聖誕紀盛〉，《檳城新報》，1923 年 10 月 8 日，第 6 版；林博愛等編，〈林成輝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2，冊上，頁 233。

113 David L. Kenley, *New Culture in a New World*, pp. 51-54.

114 吳龍雲，《遭遇幫群：檳城華人的社會跨幫組織研究》，頁 58-67。

鍵性的領導者或參加者角色，[115] 加之以 20 世紀初期以來，此間華校向來為中國各黨派政治勢力與新舊思想亟欲爭奪擅場之處，[116] 華校間濃厚的民族主義情緒與反帝國、反殖民思潮讓英殖民政府如坐針氈，為阻止事態進一步擴大，並藉機整頓華校，殖民政府一改此前對華校所採取的自由放任態度，於 1920 年頒布了《1920 年學校註冊法令》（*Registration of Schools Ordinance 1920*），將華校的運作積極納入政府的監督與管控之中。[117]

《學校註冊法令》規定所有學校都必須向英殖民政府登記註冊，包括教職員與董事會成員，無論有給職或義務職；學校及教職員若被判定有妨礙殖民地地方或公眾利益之虞，政府有權註銷其註冊並判其為不法。[118] 在法令的約束下，華校的人事、教學與財務資產等，完全被動處於殖民政府監控列管的掌握。學校註冊草擬條例於 1920 年 5 月底一讀通過時，立即在馬來亞華界引發軒然大波，其中最為爭議的內容之一，要屬學校被認定為不法後，其所有產業，必須即時歸與政府執管。雖然此條文由於爭議過大，在二讀時被刪除，不過當時華社與學界已如驚弓之鳥，加上其他相關規定嚴重干涉學校自主經營辦學之權，在法令制訂、頒布與陸續於各地實施的 1920 年代初期，海峽殖民地叻、呷、嶼三州府與馬來聯邦四州府各地華社，相繼與當局展開一系列請願與抗爭交涉，期間華校發展受到劇烈衝擊，許多學校校務被迫停頓，甚或遭受當局取締而閉校的命運。[119]

華教界風聲鶴唳的 1920 年代初期，中華學校一方面於 1921 年召集全檳華校集會，向華民政務司表達了堅決反對華校註冊以及有司干涉學校事務的立場，[120] 另一方面醞釀著讓十年來附設於學校的孔聖會擁有一個獨立的社團法人身分。1922 年，學校常任信理員並兼具校董身分的林成輝、

115 David L. Kenley, *New Culture in a New World*, pp. 55-72.

116 Yok Fee Lee, “Chinese Education and Chinese Identity in Malaysia,” *Histori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istory Education*, 10:2 (2009), pp. 13-15.

117 陳愛梅，〈英屬馬來亞華人二戰前社會運動史類型——以霹靂州為例〉，《南洋問題研究》，2014 年第 3 期，頁 67；鄭良樹，《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冊 2，頁 19-54。

118 鄭良樹，《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冊 2，頁 34-53。

119 鄭良樹，《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冊 2，頁 41、55-167。

120 鄭良樹，《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冊 2，頁 151-152。

許如琢，聯合黎健行[121]、朱和樂（1889-1941）[122]、邱善佑（1886-1964）[123]等董事會同人，[124]以及許曉山[125]、許脩其[126]、顏月圓[127]、曾旭園、劉賡虞等熱心之士，在孔聖會既有的基礎上進行改組，重新以「The Confucian Association」（按：正式中文譯名為「孔教會」）的名稱，正式向海峽殖民地政府註冊成為一個獨立社團。[128]承繼孔聖會人脈與物業資產的孔教會，仍繼續承擔支援中華學校辦學的重要角色，不過如此一來，自此具有明確的社團法人地位，在法律意義上將不再是中華學校的附屬機構，日後在財務與人事組織安排上，將不會有受《學校註冊法令》約束之虞。

1923 年 10 月 7 日（癸亥年孔誕日）於中華學校禮堂，在首任會長林

121 黎健行，名國強，健行為其字，廣東三水縣人，1890 年代初期來檳，任馮利興商號總經理，後亦自營商號，精通詩文，為檳嶼著名書法家。林博愛等編，〈黎健行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1，頁 69-70。

122 朱和樂，字子耽，廣東台山縣人，檳嶼實業家，少時來檳留學聖芳濟英校，後與張舜卿同創張同裕土庫、張樂公司、萬寶公司等商號。朱氏為 1920 至 1930 年代檳榔嶼著名華社聞人，在諸多重要華人組織如中華學校、廣福宮、華人總商會、南華醫院等機構皆擔任要職。林博愛等編，〈朱和樂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1，頁 35。

123 邱善佑，祖籍福建漳州海澄縣，生於馬六甲，閩幫頭家邱昭忠之子，邱氏繼承父親的產業，1910 年代開始參與檳嶼公共事務，尤熱衷文教領域，是 1920 年代至日佔前檳嶼最活躍的華社頭人之一，為孔教會第四與第六居會長（1933-1938、1940- ?）、平章會館會長（1927-1964）、中華總商會會長（1933-1941）。鄭克曼，〈檳榔嶼孔教會史料集萃〉，《檳榔嶼孔教會慶祝孔聖誕辰二千五百廿一週年暨本會成立四十八週年紀念特刊》（檳城：檳榔嶼孔教會，1970），頁 13；Kim Hong Tan and Bee Ling Hung, “Khoo Sian Ewe,” in Wei Leng Loh and Badriyah Haji Salleh, eds.,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Mercantile Personalities of Penang*, pp. 96-98.

124 林成輝、許如琢、黎健行、朱和樂以及邱善佑，同時也是參與過 1911 年倡建孔子聖廟行動的孔聖會成員。

125 許曉山，福建漳州南靖縣人，1910 年代初南遊爪哇，後徙居檳嶼，精通醫術，為孔教會第三居會長（1932）。林博愛等編，〈許曉山君〉，《南洋名人集傳》（檳城：點石齋印刷公司，1939），集 4，頁 108-109；鄭克曼，〈檳榔嶼孔教會史料集萃〉，頁 13。

126 許脩其，字壽祺，福建泉州同安縣人，南遊檳嶼從事商業，能詩文，善書法。林博愛等編，〈許脩其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2，冊上，頁 85。

127 顏月圓，字文騰，祖籍福建泉州南安縣，檳榔嶼振隆公司東主。林博愛等編，〈顏月圓君〉，《南洋名人集傳》，集 1，頁 201。

128 〈定名〉，《檳榔嶼孔教會章程》，未著頁碼；鄭克曼，〈檳榔嶼孔教會史料集萃〉，頁 13；陳廷炎，〈（檳榔嶼）孔教會創辦史略〉，頁 53。

成輝的主持下，[129] 檳榔嶼孔教會眾職員和會友、受邀嘉賓以及學校全體師生 600 餘人，共同參與了該會的開幕典禮。當日典禮除了由會長向公眾宣講孔教會的成立宗旨，同時結合了敬禮孔子聖像、學生吟唱〈頌聖歌〉、會友演講聖道等一系列慶祝聖誕的儀式活動，場面隆重浩大。[130] 翌日，開幕典禮當天一場由湯姓會董所作的演說內容，[131] 以連載方式刊登於《檳城新報》，上千字長文以捍衛孔道、躬行聖教的姿態自任，一方面斥詈中國新文化運動西化之流「目識數行蟹行文，口談幾句新文化，輒欲效秦政焚書，以絕天下誦法」的反孔行徑，是「數典反忘其祖」、「自賤其宗」，另一方面則竭力闡明孔道「歷萬古而不敝」之歷史緣由及其與時並新的時代意義。[132]

新「開幕」的檳榔嶼孔教會會址設於港仔墘 70 號，如同前身孔聖會一樣，仍厝居於中華學校校舍，與前此的差別或只在於醒目地掛上了堂皇的「孔教會」門額。[133]（圖二）該會在創會章程中自述其成立宗旨有五：

> （一）發揚孔聖之至道；
> （二）設備會所，以為華人正式結婚行禮之用；
> （三）聯絡感情，和衷共濟，務使會友互相敦睦；
> （四）增進會友之道德與智慧及福利；

129 檳榔嶼孔教會首屆（1922-1924）辦事部成員名單如下：正會長林成輝，副會長朱和樂、楊章安，義務司理邱體仁，義務副司理許修其，義務財政員邱清照，義務查帳員黎健行，義務管理書籍員許麟玉。上述成員及以下十六名會董共同構成該屆董事部：邱衡本、楊碧達、林有忠、岑錫祥、方孝祥、許曉山、溫聞旦、楊升來、余舜卿、徐時忠、湯日垣、劉賡虞、方廣衡、陳少蘭、葉棠邨、莊永亨。〈檳榔嶼孔聖會章程〉，《檳城新報》，1923 年 10 月 2 日，第 8 版。

130 〈孔聖會開幕〉，《檳城新報》，1923 年 10 月 2 日，第 2 版；〈孔聖會慶祝聖誕紀盛〉，《檳城新報》，1923 年 10 月 8 日，第 6 版。

131 湯日垣，廣東蕉嶺縣人，檳榔嶼孔教會首屆董事（1922-1924），1920 年代任職《檳城新報》編輯，活躍於當地文教界。

132 〈孔聖會慶祝聖誕紀盛〉，《檳城新報》，1923 年 10 月 8 日，第 6 版；〈孔誕日之感想〉，《檳城新報》，1923 年 10 月 8、9 日，第 2 版。

133 《檳城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九十週年暨檳榔嶼孔教會成立七十二週年．檳城中華校友會成立七十週年紀念刊（1994）》，頁 75；傅吾康（Wolfgang Franke）、陳鐵凡編，《馬來西亞華文銘刻萃編》（吉隆坡：馬來亞大學出版部，1985），冊 2，頁 925。

（五）鼓吹孝悌之正道，以維護家庭間之幸福。[134]

至於什麼樣的人能成為會員，章程內亦清楚載明入會的資格條件：

（一）凡以至誠之心以信仰中國道義或儒教者，均可得選為本會之會員；
（二）凡名尊學博之人，嘉惠于本會，而以維持孔教為宗旨者，本會會董可有權請為名譽副會長或名譽會員；
（三）凡欲入會者，須得一會員提議，一會員贊成其入會，請願書需遞交司理員，轉呈董事部會議核准通過，[135]方能合選。若不許入會，可無須將不許之理由宣布。
（四）凡未合選之候補者，可再次呈請入會，但須過六個月期之後，方能將其名字提交董事會，研究應否准他入會。[136]

表面上看來，在新文化運動反宗教論述流風所及、逐漸影響馬來亞華人智識界的 1920 年代早期，[137] 檳榔嶼孔教會以「發揚孔子至道」、鼓吹孝悌之道作為結聚同人、利益會眾的核心主張，謹慎滌去了 20 世紀初期當地尊孔運動以孔為教的積極訴求，相當程度淡化了此一組織的「宗教」色彩。然而，該會成立宗旨第二項「設備會所，以為華人正式結婚行禮之用」之語，實際上卻另見端倪。究其深意，不僅間接呼應了 19 世紀末以來南洋孔教運動常見的主題，即透過儒家儀典改良當地華人社群漸受「夷風」濡染的婚喪

134 〈宗旨〉，《檳榔嶼孔教會章程》，未著頁碼。

135 孔教會辦事部（Management）設有正會長（President）一人，副會長（Vice-Presidents）二人，義務正司理（Honorary Secretary）、義務副司理（Honorary Assistant Secretary）、義務財政員（Honorary Treasurer）、義務查賬員（Honorary Auditor）、義務管理書籍員（Honorary Librarian）各一人。此外另有 16 名會董，連同上述各職員共同構成該會董事部（Committee）。每屆董事會任期 2 年，每兩年於孔誕當日舉行的週年大會議時改選。〈辦事部〉，《檳榔嶼孔教會章程》，未著頁碼。

136 〈會員〉，《檳榔嶼孔教會章程》，未著頁碼。

137 1912 年至 1939 年為馬來亞華文教育的黃金年代，各地華社競相創辦華文學校，數量暴增，當時華校師資主要來自中國，大批中國新式知識分子南來從事教職。鄭良樹，《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冊 1，頁 161-167、228-229。

禮儀，[138] 同時亦隱約體現了昔時平章公館諸紳對於興建孔廟所懷抱的構想與初衷，即建立一座類似西方教堂型態與功能、向大眾開放的神聖空間，藉之矯正中國府州縣學宮的「不親」之弊，俾使以孔聖為中心的崇拜傳統能於僑民日常的禮俗實踐中潛移默化，漸收教化人心與移易風俗之效。[139]

然而，從入會的規定可看出，雖然號稱凡信仰儒教者皆可入會，實際上該會的會員組成具有相當程度的封閉性，新成員的吸收是透過老會友的人際網絡進行篩選，過程中董事會擁有最終裁決的權力。最後，值得一提的是，如上文所述，該會核心宗旨為「發揚孔聖之至道」，巧妙地迴避了孔教是否為宗教的爭論，不過，入會資格第一條與第二條當中提到「儒教」與「孔教」之處，在英文版的章程中皆書為「Chinese religion」，[140] 可看出即便是在五四新文化運動態勢方酣的 1920 年代，當時已然不再以興立聖廟為職志的檳榔嶼孔教會，雖然在論述上開始逐步強化孔子作為世俗化的學者教育家角色、弱化其宗教家意象，[141] 卻沒有全然棄守早期檳嶼尊孔運動以孔教為國教的立場，[142] 有別於日後五四漸遠，尊孔話語的去宗教化傾向

138 〈庶務・禮教〉，《實得力孔教會章程》（新加坡：實得力孔教會，1914〔孔子降生 2465 年〕），第四條，頁 2；Charles A. Coppel, “The Origins of Confucianism as an Organized Religion in Java, 1900-1923,”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2:1 (1981), pp. 182-186; 王愛平，《印度尼西亞孔教研究》，頁 48-50、60-67。按：新加坡實得力孔教會（Straits Confucian Association）創立於 1914 年前後，即新加坡南洋孔教會的前身。

139 〈勸捐聖廟說〉，《檳城新報》，1911 年 7 月 31 日，第 2 版。

140 “Persons professing any recognized Chinese faith or religion are eligible for membership of the association.” “The Committee shall, however, have power to elect Benefactors of the association and eminent or learned persons conversant with the Chinese religion to be Honorary vice-Presidents or Honorary Members.”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The Confucian Association, Penang* (Penang: The Confucian Association, Penang, 1923).

141 〈孔誕日之感想〉，《檳城新報》，1923 年 10 月 8、9 日，第 2 版。按：孔子的宗教家與教育家兩種形象，實際上體現了中國清末民初孔教運動中有關如何界定孔教基調的兩種不同範式，前者以康有為為代表，後者以提出「孔教者，教育之教，非宗教之教」之論的梁啟超為代表。詳細討論可參黃進興，〈清末民初儒教的「去宗教化」〉，收入氏著，《儒教的聖域》（香港：三聯書店有限公司，2015），頁 227-281。

142 至少一直到 1930 年代初，檳榔嶼孔教會仍持續堅守著這樣的立場。〈具電人檳榔嶼孔教會會長林輝成（按：應為林成輝）等電為聞改革孔廟沒收產業懇請收回成命由〉，《行政院公報》，號 117（1930 年 1 月），頁 41。

卻日趨全面與深刻的路線。[143]

六、小結：吾道詣南方

> 絃歌聲起，吾道詣南方。看幾輩英年有造，何殊鄒魯鄉。
> 美富宮牆，巍峨在望，跬步莫相忘。
> 振我華風，迪我民智，祖國有輝光。
>
> 〈檳榔嶼孔聖廟中華學校校歌〉[144]

以華文正音取代方言作為主要的華文教育媒介語，是近代新馬華裔離散社群在多元民族競合環境下，凝聚共同體意識與模塑「華族」身分，據以建立我族認同的重要憑藉。然而，過去諸多研究者認為，此一馬來亞／馬來西亞華教史上的關鍵變革以及與此相應的新式華文學校教育的出現，相當程度發軔或觸發於中國五四新文化運動的影響。在五四運動每每被標舉為民主、科學、民族自決等「現代性」精神綜合表徵的國族話語下，上述觀點似已成為現今當地華教界普遍的共識。本文透過在地深描視角，具體爬梳檳榔嶼中華學校的早期發展歷程以及檳榔嶼孔教會創立的現象，試圖指出，新馬地區具有現代意義的華文教育模式的初立根基，實際上醞釀

143 分析當代檳榔嶼孔教會的會史書寫文本，可以發現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即除了 1912 年曾撥會中存款 17,000 餘元贊助中華學校重開的事蹟之外，該會在 1922 年註冊之前以「孔聖會」或「孔聖廟」等其他名義進行活動的相關記載，往往付之闕如。相對於此，1922 年該會向海峽殖民地政府正式註冊為「檳榔嶼孔教會」之事，則每每被強調為從宗教組織轉化為一般社會團體的重要轉型關鍵——「自此本會已成為普通社團，而非再為神廟矣」。從相關的資料與前人研究可以推斷，至遲不晚於 1970 年代，該會就不再公然主張孔教為宗教，而只是強調它作為哲學思想與倫理修身之道的面向，對於一直以來崇敬的孔夫子，亦極力主張不該視其為神靈，而應以聖賢的身分敬待之。孔教會去宗教化的現象不只出現在檳榔嶼，相關問題值得進一步探討。陳廷炎，〈（檳榔嶼）孔教會創辦史略〉，頁 53；《檳榔嶼孔教會慶祝孔聖誕辰二千五百廿一週年暨本會成立四十八週年紀念特刊》；Chee-Beng Tan, “Chinese Religion in Malaysia: A General View,” *Asian Folklore Studies,* 42:2 (1983), pp. 227-228, 244.

144 〈檳榔嶼孔聖廟中華學校校歌〉，《檳榔嶼孔聖廟中華小學新校舍落成開幕暨中小學創校八十週年・孔教會成立六十週年・中華校友會成立五十八週年舉辦校友回校日聯合紀念刊（1982）》，頁 6。

於近代南洋孔教運動與新舊文化思潮在當地華人離散社群中相互折衝與謀合的對話過程。

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初期興起於南洋群島諸埠，以立孔廟、建學堂為實踐主軸的南洋孔教運動，過去常被視為是中國清末改良主義者藉由興揚孔教以踏尋國族更新之路的海外篇章，為近代中國「孔教復興運動」（Confucian Revival Movement）的一部分。[145] 然而，綜觀英屬馬來半島、荷屬東印度群島等地的尊孔傳統自早期萌芽以迄當代的長期發展歷程，或可發現，近代南洋這股「潮流所至，光被炎荒」的尊孔風潮，實際上是當地華界「前此未之有」的新興文化、社會運動，為此間華人離散社群在新舊文化思潮碰撞與殖民統治折衝競合的背景下，煥新族國意識與模塑近現代「華族」身分的初試啼聲。

20 世紀初期檳榔嶼中華學校與當地孔教運動交疊共生的發展歷史，或可作為管窺這場近代南洋新文化社會運動內涵的端倪。從 1904 年中華學校（中華官音學堂）創設、1912 年學校加冠以「孔聖廟」之名復辦，至 1922 年前後孔教會於此間正式註冊成立，中華學校早期的發展軌跡清楚揭示了檳榔嶼孔教運動以孔子之「教」為核心所開展出來的兩種實踐進路——宗「教」與「教」育——相互依倚與分進合流的過程。具體言之，創立之初依據晚清「癸卯學制」進行課程規劃的中華學校，日常例行有讀經與祭孔的實踐，[146] 加之假平章公館會所辦學期間，相當程度參與了該館的尊孔活動，是以時人眼中的中華學校除了是集檳嶼群僑之力辦理的公學，更是以平章諸紳為主力的尊孔人士「尊崇孔教之礎基」。[147] 因此，不難理解何以在當地孔教運動高峰——1911 年籌建孔廟的熱潮初起時，張弼士即趁機提出孔廟與學堂兼辦

145 Ching-Hwang Yen, “The Confucian Revival Movement in Singapore and Malaya, 1899-1911,”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7:1 (1976), pp. 33-57; 梁元生，《宣尼浮海到南洲：儒家思想與早期新加坡華人社會史料彙編》，頁 1-21。

146 有關孔教／儒教在清末民初新式教育制度中的角色，相關討論可參陳熙遠，〈孔．教．會——近代中國儒家傳統的宗教化與社團化〉，收入林富士編，《中國史新論．宗教史分冊》（臺北：中央研究院、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10），頁 514-519。

147 「諸君子尊崇孔教，設中華學校以為礎基」。〈論本嶼宜建孔聖廟〉，《檳城新報》，1904 年 8 月 23 日，未著版次。

的方案，藉以解決中華學校 1908 年遷入新校舍後每況愈下的財政問題。箇中緣由在於，將立的孔聖廟與既設的中華公學堂，向來是熱心孔教人士眼中同昭聖道、昌明文教之礎石。是以當倡捐孔廟的熱潮逐漸消停而聖廟興立大計卻猶未實現時，中華學校一方面順理成章地接收了這場孔教運動的成果而得以邁向新生之路，同時也自然成為了孔聖會／孔教會的棲身之所，為此後闔埠群僑延續孔聖祀事和儒風馨香之所在。

然而，無論是創立「中華」學堂授以官音以「一我同胞之耳目」，或是興建聖廟專奉孔子以「表同胞崇奉專一之真情」、「抗異學之爭鳴」，[148] 考諸檳榔嶼孔教運動醞釀生發的歷史脈絡，便能進一步理解，上述由平章公館菁英所領導與號召的崇學尊孔行動，究其根柢，皆是試圖透過孔「教」話語的文化操作，收攏前此因方言群、姓氏譜系、原鄉地域聯帶、行業別、新舊移民群體等各種族群分劃而相互分歧的社群勢力，進而合聚群眾成為一個「相親相愛，相應相求，齟齬之事可免，畛域之見無分」的華人共同體，[149] 藉此回應 19、20 世紀之交的政治與社會新局。

19 世紀晚期以降的海峽殖民地如檳榔嶼，中國移民大舉南來，這些移居海外後仍與原鄉保持密切文化、社會與經濟聯帶的「新客」（*Sinkehk*, 新移民）不僅從根本改變了當地原以海峽華人／土生華人／僑生（*Peranakan*, Straits-born Chinese）為主的華人居民人口結構，亦相當程度影響了他們的文化認同與族群意識。在此同時，英殖民政府對華社的治理一改此前不直接干涉的政策，漸次強化管理監督與約束力道，[150] 華人「公司」（*Kongsi*）式微，[151] 各式分眾團體如地緣性會館、宗親會、商會等，如雨後春筍競相

148 〈論本嶼宜建孔聖廟〉，《檳城新報》，1904 年 8 月 23 日，未著版次。

149 〈四月初一日檳榔嶼中華學校開課領事官梁碧如司馬講義〉，《檳城新報》，1904 年 5 月 16 日，未著版次。

150 1877 年成立專司華人事務的機關——華民護衛司（Chinese Protectorate），1889 年成立華人參事局（Chinese Advisory）、頒布《社團法令》（Societies Ordinance 1889），《社團法令》於 1890 年起正式施行，自此凡社團未向殖民當局註冊者，一概視為非法。

151 中國移民依據同儕情義互助（mutual-aid fraternity）、共同經營司理的原則，所逐漸形成的一種擁有自主防禦武力的商貿集團暨社會管理制度。1890 年前，此一形態的華人公司如檳榔嶼的大伯公會、義興公司，在英殖民政府有條件的容忍和寬鬆的華社治理政策下，是當地華界常見的核心社會組織型態，承擔社群成員自我治理（self-regulating）與勞力

成立。與殖民政府權力集中化、行政體系健全化發展相呼應的，是殖民地商業特許權的壟斷，間接激化了挾龐大資本而來的西方企業與當地華商的競爭態勢，對在地華人的經濟利益和社會整合機制產生劇烈的衝擊。[152] 綜合言之，19 世紀晚期至 20 世紀初期的馬來亞華人群體，所面對的是視其為單一他者的異族殖民統治力量日益強大深化，而其內部族群分劃卻日益多元複雜的難局。

夫子之道是在這樣的難局中造詣與衍異於南洋之濱隅。相較 19 世紀末荷屬東印度孔教運動的開端，是當地土生華人菁英針對殖民當局文化與經濟政策上的反華措施，援孔子學說進行風俗改革、普及華文教育的結果，[153] 20 世紀初檳榔嶼孔教運動的萌芽與開展，則是在地僑生與新客攜手透過孔「教」話語的挪用與制度性實踐——（中華）學校、孔廟、（孔）教會——「振我華風」，在層層的他者之中，世代展演出一種為全體華人社群所共享的我族話語與身分標記，[154] 據此應對不斷流變的離散處境。相對於中國本土孔教「復興」大計在國家步上共和之始旋即中輟殞落、消匿無跡，醞釀並發皇於「祖國」之外的南洋孔教運動一直要到太平洋戰爭前才暫時落幕，其流風遺緒更自此透過多元的形式與機制，滲透南洋華人民間社會文化肌理，成為域外「中華」（Chineseness）話語的重要內涵。「吾道其南」之嘆的曲折前路與後續，容後來文進一步爬梳與細說。

仲介（labor-brokering）等重要功能與角色，《社團法令》頒布後正式將其列為「危險社團」（dangerous societies）並嚴格取締。廖小菁，〈「仙居古廟鎮蠻邦」：拉律戰爭與何仙姑信仰在英屬馬來亞的開展〉，《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 100（2018 年 6 月），頁 50。

152 檳榔嶼「五大姓」華商集團網絡在 19、20 世紀之際的敗落瓦解，可以具體說明這個現象。Yee Tuan Wong , *Penang Chinese Commerce in the 19th Century: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Big Five.*

153 廖建裕，《印尼孔教初探》（新加坡：華裔館 2010），頁 4-15。

154 與南洋多數地區的孔教運動不同，檳榔嶼孔教運動中的重要參與者與領導人具有世代相替傳承的特點，例如林花鐕與林成輝、邱昭忠與邱善佑。

圖一：〈孔聖真像〉
《檳城新報》，1911 年 10 月 17 日，第 3 版。

圖二：1930 年代的孔聖廟中華兩等小學堂與檳榔嶼孔教會
Tan Kim Hong, *The Chinese in Penang: A Pictorial History*, p. 184.